

雜文筆法例談

李繼曾著

杂文笔法例谈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济南

杂文笔法例谈

李 继 曾

*

山东教育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125 印张 138 千字

1986年3月第1版 198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550

书号 7275·520 定价 1.00 元

前　　言

现代杂文，本是我国传统文化艺术的古树上开出的一朵新花，是对古代思辩性散文的一种发展和创新。就其族属，是地道的文学的一宗；论其历史，是在五四运动前后的思想革命与文学革命的社会潮流中，吸收外来文学营养，融合民族文化传统，逐渐完善和成熟起来的一种新兴文体，其典型代表是鲁迅的杂文，因为有了先进阶级的思想和世界观作指导，使其有别于古代的杂文。现代杂文，在内容上驳杂斑斓，形式上奇妙纷呈，风格上尖锐，泼辣、具有战斗锋芒。不但具有强烈的论辩性，而且有着鲜明的时代感。

然而，这样一种新兴的富有生命力的文体，其发展道路却是起伏不平的，尤其在左倾思潮影响下，杂文创作横遭摧残，杂文研究也很不景气，致使现代杂文成了“文学楼台”上最为冷落的一个角落。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阳光普照，才使长期处于蛰居封冻的杂文界得以复苏，出现了春意盎然的新生面。

笔者多年从事写作课教学工作，由于大学生对杂文写作颇感兴趣，基于这种职业的要求，对杂文特点、笔法、写作技巧等比较注意总结和研究，深感现代杂文不但已经形成一种独立而完善的文体，而且有着鲜明的艺术特色，就象其他

文体一样，杂文写作也有着自身的“笔法”。因此，本着普及写作知识，探讨杂文构思规律的精神，撰写了这本小册子，取名“杂文笔法例谈”。这里的“笔法”，是个狭义的概念，与惯用的所谓“杂文笔法”有所不同。从三十年代末以来，向有“鲁迅笔法”之称。那是个广义的概念，是指鲁迅杂文在对敌斗争中所特有的战斗风格与文笔特点。在人民当家做主的社会主义时代，杂文的任务、对象已起了根本性变化，杂文笔法也相应的发展了，杂文构思的技巧更加丰富多采。这本小册子则专从杂文构思立意的技法上着眼，总结杂文的写作规律，并结合具体作品进行分析归类，就一些带规律性的技法加以概括。当然，书中列举诸多“笔法”，还远不能概全，仍然是“例谈”而已。

实际上，任何文章并没有固定的成法秘诀可言，杂文写作也不例外。那么，为什么来研究“杂文笔法”呢？对这个问题可以这样回答：研究杂文笔法恰恰在于说明杂文写作并没有一成不变的死法和格式。因为文章之用，在抒情明理，情理昭畅，自然成文。古人有言：“夫理，文之本也；法，文之末也。有理则有法矣，未有无理而有法也”（元·郝经《答友人论文法书》）。即所谓“文成法立”。金代王若虚也说文章写作“定体则无”，而“大体须有”。揭示的正是文章写作的辩证法。我们研究“杂文笔法”，主要是认识杂文构思立意的基本规律和大体的法则，以供在实践中根据情况，灵活运用。这本小册子采取结合例文分析笔法的方式，是为了更好地借鉴别人的经验，达到“观前人之法而自为之，而自立其法”的

目的。这是提高写作能力的坦途正道。这样，学到的才是活法，有效之法。

在编写过程中，虽然参阅了大量杂文研究的有关材料，吸收了某些有益的营养，但总体看来，这本小册子还只是本人在学习和研究杂文过程中的初步体会。适逢当前杂文创作与研究的良辰美景，又赶上了杂文界云蒸霞蔚的大好形势，本人也就不揣冒昧，将这份并不成熟的东西赶早付梓了。即便是个早产儿，想必在这样优越的客观条件下，也定能使它成活并健全起来的。如果对当前的杂文繁荣与发展有裨益于屑微，更成幸事！

现代著名诗人、中国写作学会会长臧克家先生为本书题写书名。在此谨致诚挚的谢忱。

作 者

一九八六年元月十六日

目 录

前言	1
类型概括法	1
〔例文〕	
鼠狗的风格	7
鬼混哲学	11
“言论老生”	12
以小见大法	15
〔例文〕	
同志相称今昔 谈	18
现代史	21
声东击西法	23
〔例文〕	
谈蝙蝠	26
质的规定性	28
知识罗织法	31
〔例文〕	
螳螂・蝉・黄雀	33
草木鱼虫之类	35
尾骶骨之类	37
诙谐连缀法	40
〔例文〕	

马尾巴、蜘蛛、眼泪及其他	43
老凤·旧竹·落红	46
联类归纳法	49
[例文]	
“差一点儿”	53
大家都管	55
“差不多”——“一部分”	56
谈“聚堆”	58
谈古论今法	61
[例文]	
批评和团结	65
况钟的笔	67
一个鸡蛋的家当	69
形象论证法	73
[例文]	
丑的艺术	77
要一点移山精神	78
寓庄于谐法	81
[例文]	
小卒过河	85
“关系学”学院招收博士学位研究生	87
层层剥露法	89
[例文]	
“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	93
官	95

借端生议法 100

〔例文〕

论雷峰塔的倒掉 104

郑板桥的两封家书 107

牛年说牛 109

象征影射法 112

〔例文〕

一种云 116

野草 118

黄钟与瓦釜 120

顺理归谬法 122

〔例文〕

“废名论”存疑 125

弟弟和评论家 127

“成堆”有什么不好 128

伺隙乘虚法 130

〔例文〕

“友邦惊诧”论 132

语无伦次的约翰逊 135

比兴联想法 138

〔例文〕

春末闲谈 142

走出“罗汉堂” 147

古典新用法 149

〔例文〕

“四十而不惑”	155
“放下即实地”	158
官僚主义与“兵僚主义”	161
冷嘲热讽法	163
〔例文〕	
别了，司徒雷登	167
讽刺和歌颂	174
着眼一字法	176
〔例文〕	
说小品文	180
笑	182
替胡适改诗	185
设比取喻法	187
〔例文〕	
拿来主义	189
典型例示法	192
〔例文〕	
善哉 勇哉 美哉	195
江东子弟今犹在	197
热情歌颂法	200
〔例文〕	
从杂文得到遗教	208
石油颂	210
“凌”颂	213
松树的风格	215

类型概括法

现代杂文，所以区别于普通的议论文和散文，在于写法的灵活多样。它以议论为主体，但并不排斥生动的叙述和描写。有时候通过叙述故事或描绘社会现象说明某种道理，有时候则通过直接的抒情进行有声有色的议论，还有的是勾画某种形象，让读者通过联想间接的认识事物的本质。常见的根据事物的特征进行归类，并概括为“类型”的方法即属于此。不过，杂文中的所谓“取类型”与小说中的创造典型不同。它不是一种艺术典型，不需要刻画完整的典型形象，它作为一种议论的手段，起“标本”的作用。用鲁迅的话说：“盖写类型者，于坏处，恰如病理学上的图，假如是疮疽，则这图便是一切某疮某疽的标本，或和某甲的疮有些相象，或和某乙的疽有点相同”（《伪自由书·前记》）。所以，只需要稍加点染，或淡墨勾勒，突出被批判对象的某一本质特点，把抽象的内容化为生动的具象，使人一望而知，一思即解。这方面，鲁迅称得上是高手。他在旧社会与一切反动落后的势力进行斗争时，就用他手中那支“又泼辣，又幽默，又有力量的笔”，勾画了旧社会形形色色的官场学阀、洋场恶少之流的形象，成为呼之欲出的典型。如“媚态的猫”“比它主

人更厉害的狗”“吸人的血还要预先哼哼地发一通议论的蚊子”“无缺点的苍蝇”“能言的鹦鹉”等等。所有这些，作为社会上的某种“类型”，已不为某一个人所有，而赋予了更为广泛的社会意义，“简直可以当做普通名词读，就是认做社会上的某种典型”（瞿秋白：《鲁迅杂感选集·序言》）

在杂文写作中，这种类型概括的笔法，大体上可分这样两种：一种是抓住社会上某类人物最本质最突出的性格特点，运用比喻的手段，拿人们熟知的形象，借物写人。鲁迅笔下的“叭儿狗”“媚态的猫”“带铃铎的山羊”即属此类。五十年代初期，马铁丁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中，写过一篇《贪馋的老鼠》来讽刺贪污分子，文章始终把“老鼠”作为模特儿，描绘其贪婪自私，名在谈鼠，实为写人，恰到好处。七十年代，在批判“四人帮”的罪行时，尚弓的《螃蟹及其他》一文，分别将“四人帮”的形象概括为“横行的螃蟹”“流泪的鳄鱼”“发议论的蚊子”，使读者由形入理，对其丑恶行径认识得更加深刻，同样发挥了强有力战斗作用。这样，把畜类人格化，将某类人物“畜格化”，使形象产生了新的寓意，变成了某类人物的代号。另一种是通过抽象化的方法，根据某类人物的基本特征，用精确的语言概括为贴切的浑号，或用形象的语言提炼成精辟的论点。仍以鲁迅的杂文为例，如抓住自己的头发想要离开地球的“第三种人”，徙倚华洋之界，往来主奴之间的西崽文人；满肚子怀有鬼胎而装出公允的笑脸的“正人君子”“身份比小丑高，性格却比小丑坏”的“二丑”等等。这方面充分显示

了鲁迅在与敌人战斗中善于运用挖心勾魂的战法。对付敌人，不在言词的激烈，如果抓不住要害，任何恐吓、辱骂都无济于事。只有认清了本质，从灵魂深处开刀，那怕轻轻一个浑号，也能致敌人于死地。鲁迅曾经称赞俄国作家果戈理“善于给别人起名号”，说“名号一出，就是你跑到天涯海角，它也要跟着你走，怎么摆也摆不脱。这正如传神的写意画，并不细画须眉，并不写上名字，不过寥寥几笔，而神情毕肖，只要见过被画者的人，一看就知道这是谁；夸张了这人的特长——不论优点或弱点，却更知道这是谁。”（《且介亭杂文二集·五论文人相轻——明术》）其实，拿这段话来说明鲁迅自己在这方面的本领，是再恰当不过的了。

总之，这种类型概括的笔法，是揭露和打击敌人，批评不良倾向的一种有效武器，在一些优秀的杂文篇章中可以找到不少范例。

《鼠狗的风格》（例文一），是在揭批“四人帮”罪行中出现的一篇佳作。作者将“四人帮”横行时期社会上出现过的一批跟在“四人帮”后面，为非作歹的死党、亲信之流作了形象概括。拿鼠狗的行径作比，再现了他们那种鄙劣的灵魂。将政治的批判，通过生动具体的形象淋漓尽致地表达出来，达到了维妙维肖的地步。

文章开头，援引鲁迅小说《狂人日记》中的情节，点出鼠狗（也叫“海乙那”）这种食肉兽，并特别强调了它的“吃人”的狗性。然后，用了较大的篇幅描绘它那种猥琐的模样和鄙劣的行径。这里，表面写鼠狗，实际上处处有影射，目

的是在为“一部分人类”画像。并为后面的政治批判赋形设色。接下去，文章又插入一段美国作家杰克·伦敦的一个短篇小说的情节，对其中的一种与蠹狗特性相通的人物进行重点渲染，从而加重了上述蠹狗形象的典型性和社会意义。这样，便比较自然地由对“狗性”的描述过渡到了对人的丑恶灵魂的批判上。如果说，前面的对蠹狗形象的描绘能使人联想到具有共同特性的“某种人”，那么，这里介绍的与蠹狗特点相通的“人”，又使人联想到蠹狗。画形类比，文章至此，两者从形到神便有机地融合在一起了。在铺平垫稳的基础上，文章最后将批判的火力对准“四人帮”横行时期社会上出现的那些与蠹狗行径相类似的人物爆炸开花，充分显示了杂文的战斗威力。

蠹狗式的人物形象将因这篇杂文，与鲁迅笔下的“叭儿狗”、“媚态的猫”以及“带铃铎的山羊”等类形象一样，作为那个时期的特产，载入史册。

《鬼混哲学》（例文二），写于1939年末，当时，正是抗日战争最艰苦的相持阶段，在国家蒙难，民族危亡的关头，社会上竟有那么一部分人，丧失了人格，专为个人的利益，一味地投机钻营，干着汉奸、卖国贼的勾当，也有的人拿严肃的生命开玩笑，混天度日，如同行尸走肉，失掉了健康的灵魂。作者柯灵，针对这种现象，采用“取类型”的方法，从勾画丑恶灵魂的角度，概括这种人的特点，取名曰：鬼混主义。

文章的标题亮明主旨，点出“鬼混”的要害。开头一段，

径直入题，对主旨作出简要阐释。然后，从形象勾勒到政治批判进行逐层剖析批判。先从做人的态度上作总的勾画，强调一个“混”字，再从处世方法上为这种人画像，“今天追随张三，可以慷慨激昂；明天陪伴李四，无妨风流倜傥”。拿人格当儿戏，有体无魂，突出一个“鬼”字。然后，又从灵魂深处戳穿其要害，指出这种人虽然对人对事一味的敷衍搪塞；然而在一件事情上，却是“异常认真，毫不放松”——这就是个人的利益。在作了这番揭露之后，下面集中火力进行政治的批判。先从抗战救国的总形势出发，指出这种持“鬼混哲学”的人是“十足道地的‘个人主义’！”他们的所作所为纯粹是通敌卖国的汉奸勾当。并且通过刻画他们的语言、神态，活画出一幅奴才相。最后一段，把这类人物作为国家、民族的败类，押上历史的审判台。

这篇杂文，篇幅短小，但锐利明快，具有强大的批判力量，不仅具有鲜明的时代色彩，而且有着广泛的社会意义。

《“言论老生”》（例文三），是一篇针砭人民内部的不良倾向的杂文。针对革命队伍内部那种脱离实际、好发空论、专门用大话、假话吓人的教条主义和主观主义而发的。作者没有采取直陈其事的正面议论方式，而是采取“取类型”的方法，将生活中的这种不良现象进行集中、概括，并加以脸谱化，拿舞台上的“言论老生”的形象作为标本展开批判。这样，使隐蔽的意识化为鲜明的形象，抽象的主题思想变成具体的典型，让读者在可视可感的情况下产生深刻认识，从而达到批判的目的。

文章为了治病救人，首先需要摆出病状，用了较大的篇幅生动地再现了生活中的“言论老生”的形象。这种人，肚里至少有两部书：一部是《道德经》，一部是《汉文典》。每到他们评人论事的时候，总是根据自己肚里的这两部书，引“经”据“典”地加以高谈阔论，表现又是那样洋洋自得；生活是复杂的，如果遇到在他们的“经”“典”里找不到答案的问题，他们自然也有巧妙的处理方法，即：“一律要不得！”并且美其名曰：“没有‘理论’根据”。这样，既有概括叙述，又有具体描写，将“言论老生”的心理特点和音容笑貌刻画得维妙维肖，字里行间闪烁着批判的锋芒。

在查明病状，找到病根的基础上，要进行对症下药的医治时，文章处理得也相当委婉巧妙。患者既然是一种思想方面的疾病，就要按照解决思想问题的方法去医治，那就是启发教育的方法，而不能用一棍子打死的办法。文章的后半部分既是根据病情对症下药，又恰如其分，不因药重而伤人。本着疏导启发的精神，强调了这种人的不幸之处：从主观一方，认为这种“理论”是高超的，“总是无法反驳、永远正确的大道理”，当然自己也就是永恒的“胜利者”。殊不知，在客观方面，却清楚的知道自己是在“看戏”，因为这种理论“一到实际生活里就碰得粉碎。”这样，让读者从这种鲜明对照中认识教条主义、主观主义的可悲性，从而在识破实质的笑意中加以否定。这种写法在批判人民内部的不良倾向，清除弊端方面无疑是恰当而有效的。

〔例文一〕

鼠 狗 的 风 格

秦 牧

有一种动物，叫做鼠狗，不知道你见过没有？注意过它的模样、行藏和风格吗？

鲁迅第一次以“鲁迅”做笔名发表的小说《狂人日记》，就提到过这种动物。那个被假托为患了被迫害狂的“狂人”，感觉到处都有人要吃他，鲁迅借他的口，悲忿地喊出：“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这篇小说中谈到许许多多吃人的事。其中，就提到鼠狗：“它们是只会吃死肉的！——记得什么书上说，有一种东西，叫‘海乙那’的，眼光和样子都很难看；时常吃死肉，连极大的骨头，都细细嚼烂，咽下肚子去，想起来也教人害怕。‘海乙那’是狼的亲眷，狼是狗的本家……。”这里面的“海乙那”，就是鼠狗，也有译作“土狼”的。

从前，我们只是在书本里知道有这种动物罢了。这些年